

关于南通市 2020 年市级财政决算的报告

一、2020 年财政决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全市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来源 1468.9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39.3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245.7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145.4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51.3 亿元、调入资金 336.5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0.7 亿元。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1416.3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80.6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136.4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147.9 亿元、调出资金 0.1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51.3 亿元。

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52.6 亿元。见附表 1、2。

2. 市级收支决算情况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来源 432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0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77.9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98.8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22.4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17.1 亿元、调入资金 62.4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3.4 亿元。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415.8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7.8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65.3 亿元、对下级补助支出 58.4

亿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0.2 亿元、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4.1 亿元。

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16.2 亿元。见附表 5、6。

3. 市级财政体制结算情况

省与市级财政体制结算后，市级当年体制分成财力为 145.2 亿元，加上年结余、上级核拨专款、调入资金等，市级剔除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后的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为 254 亿元，安排总支出预算 254 亿元，当年支出 237.8 亿元，未完项目结转下年支出 16.2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见附表 7。

市与区财政体制结算后，市本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通州湾示范区一般公共预算当年体制分成财力分别为 101.3 亿元、31 亿元、6.1 亿元、6.8 亿元，加上年结余、上级核拨专款、调入资金等，市本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通州湾示范区剔除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后的一般公共预算总财力分别为 187.5 亿元、41.6 亿元、11 亿元、13.9 亿元。

4. 市级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省对我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77.9 亿元（其中：返还性收入 27.7 亿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30.7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19.5 亿元），下降 9%，主要是 2019 年交通系统改革省转移支付增加了一次性补助。

市对县（市）区转移支付支出 58.4 亿元，其中：返还性支

出 15.4 亿元，一般转移支付支出 19.8 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23.2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全市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来源** 1676.3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333.3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39.3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208.4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87.7 亿元、调入资金 7.6 亿元。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1579.2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248.9 亿元、调出资金 265.9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64.4 亿元。

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97.1 亿元。见附表 10、11。

2.市级收支决算情况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来源** 508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44.6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17.6 亿元、下级上解收入 0.1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89.3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49.1 亿元，调入资金 7.3 亿元。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464.3 亿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64.5 亿元、对下级补助支出 25.8 亿元、调出资金 59.9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4.1 亿元。

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43.7 亿元。见附表 12、13。

3.市级财政体制结算情况

省与市级财政体制结算后，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体制分成财力为 341.4 亿元，加上年结余、上级核拨专款、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等，市级政府性基金总财力为 468.1 亿元，统筹调出到一般公共预算 59.9 亿元；安排总支出预算 408.2 亿元，当年支出 364.5 亿元，未完项目结转下年支出 43.7 亿元。实现收支平衡。见附表 14。

市与区财政体制结算后，市本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通州湾示范区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体制分成财力分别为 223.3 亿元、25.5 亿元、46.8 亿元、45.8 亿元，加上年结余、上级核拨专款、地方政府新增专项债券转贷收入等，市本级、经济技术开发区、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通州湾示范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总财力分别为 339.7 亿元、24.4 亿元、46.2 亿元、57.8 亿元。

4. 市级财政转移支付情况

省对我市转移支付补助收入 17.6 亿元，增长 239.7%，主要是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等收入增加。

市对县（市）区转移支付补助支出 25.8 亿元，增长 506.7%，主要是抗疫特别国债转移支付等支出增加。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全市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来源 88928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88668 万元、上年结余及上级补助收入 260

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88917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46975 万元、调出资金 41942 万元。

收支相抵，结转下年支出 11 万元。见附表 15、16。

2. 市级收支决算情况

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来源** 23451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3252 万元、上年结余及上级补助收入 199 万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 23451 万元，其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2925 万元、调出资金 10526 万元。

收支相抵，实现收支平衡。见附表 17、18。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1. 全市收支决算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来源** 996 亿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410.9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转移收入 147.7 亿元、上年滚存结余 437.4 亿元。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 596.1 亿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520.5 亿元，上解上级、转移支出 75.6 亿元。

收支相抵，年末结余 399.9 亿元。见附表 20、21。

2. 市级收支决算情况

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来源** 543.6 亿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227.9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转移收入 89.3 亿元、上年滚存结余 226.4 亿元。市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支出** 326.7 亿元，其中，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96.8 亿元，上解上级、转移支

出 29.9 亿元。

收支相抵，年末结余 216.9 亿元。见附表 22、23。

（五）2020 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

全市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1850.8 亿元，年末债务余额为 1684.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为 857.3 亿元，年末债务余额为 766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993.5 亿元，年末债务余额为 918.2 亿元。

市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为 428.7 亿元，年末债务余额为 394.4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为 124.5 亿元，年末债务余额为 110.9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为 304.2 亿元，年末债务余额为 283.5 亿元。见附表 24。

2. 地方政府新增债券情况

全市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169.6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4 亿元，专项债券 155.6 亿元。市级地方政府新增债券 86.6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6.5 亿元，专项债券 80.1 亿元。

市级地方政府新增债券主要用于南通大剧院、南通市城市轨道交通 1 和 2 号线、洋吕铁路、绕城高速、疏港铁路、濠河景区提升工程、田家炳中学（高中部）、新出海口产业基地基础设施配套开发项目等。

3. 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情况

全市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 184.2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31.4

亿元，专项债券 52.8 亿元。

市级地方政府再融资债券 25.1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15.9 亿元，专项债券 9.2 亿元，均用于偿还到期的地方政府债券。

二、2020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7640 万元，下降 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15 万元，下降 98.5%；公务接待费 1241 万元，下降 20.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6384 万元，增长 14.5%，主要是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两年未安排车辆购置经费，为确保公务活动正常运转，2020 年对车况不佳和使用年限到期的公务用车及执法执勤车辆按程序逐步更新。剔除该因素后，“三公”经费下降 25.3%。见附表 8。

三、2020 年市本级预算执行情况

（一）部门决算

年初，市本级部门预算安排 67.2 亿元。在预算执行过程中，①政府专项资金、其他专项资金下达部门预算单位 15.3 亿元，用于学校及信息化项目建设等；②省下专款、动用部分政府性基金等并入部门预算 6.4 亿元，其中省下专款 4.3 亿元、政府性基金等 2.1 亿元；③单位上年结转 1.5 亿元；④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安排部门预算 2.2 亿元；⑤追加安排 1.9 亿元；⑥单位组织收入超收增加成本性开支、单位动用历年财力结余等 1.6 亿元；⑦学校等单位财政专户指标追加 0.6 亿元；上述合计调增预算 29.5 亿元，年终清理收回部门预算单位结余结转 4.1 亿元，

净调增预算 25.4 亿元，市本级部门总支出预算为 92.6 亿元。

市本级部门决算支出 90.7 亿元，其中：①用于人员工资及机构运行的基本支出 61.1 亿元，占支出总额的 67.4%；②用于项目支出 29.6 亿元，占支出总额的 32.6%。见附表 9。

（二）政府专项资金决算

市本级政府专项资金预算安排 36.1 亿元，支出 35.3 亿元。见附表 11。

1.发展类专项资金支出 24 亿元，占预算的 99.1%。其中：人才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9.5 亿元；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支出 6.9 亿元；产业发展基金 3.9 亿元；乡村振兴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2.3 亿元；文化旅游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0.7 亿元；生态建设专项资金支出 0.7 亿元。发展类专项资金执行进度较快，加快了产业结构调整促进了经济加快转型升级，充分发挥了财政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的作用。

2.民生类专项资金支出 9.9 亿元，占预算的 95.5%。其中：医疗卫生专项资金支出 4.3 亿元；教育体育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3.3 亿元；社会保障专项资金支出 2.3 亿元。

3.建设类专项资金支出 1.4 亿元，占预算的 95.8%。该专项资金用于智慧城市及信息化建设项目，重点支持了“南通百通”“雪亮工程”“应急管理指挥信息系统”等政务服务和民生应用项目，为智慧城市建设和发展、加快实现市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提供了有力的信息化支撑。

(三) 一般公共预算重点支出决算情况

1.教育支出当年预算安排 15.7 亿元。加：上年未完项目结转 1.9 亿元、上级核拨专款及补助 2.5 亿元、债券转贷收入 1.5 亿元、动用存量资金安排 0.3 亿元；减：补助下级 1.3 亿元、清理收回结余结转资金 0.4 亿元，总支出预算 20.2 亿元。教育支出 19 亿元，占预算的 94.1%，结转下年 1.2 亿元，主要是年底省下达民族教育专项、职业教育质量提升以及学校基建等资金结转下年支出。

2.科学技术支出当年预算安排 11.9 亿元。加：上年未完项目结转 0.4 亿元、上级核拨专款及补助 2 亿元、动用存量资金安排 0.5 亿元；减：补助下级 1.1 亿元，总支出预算 13.7 亿元。科学技术支出 13.4 亿元，占预算的 97.8%，结转下年 0.3 亿元，主要是年底省下达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创新能力建设等专项资金结转下年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当年预算安排 14.8 亿元。加：上年未完项目结转 1.7 亿元、上级核拨专款及补助 5 亿元、动用存量资金安排 7.5 亿元；减：补助下级 4.7 亿元、清理收回结余结转资金 0.8 亿元，总支出预算 23.5 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5 亿元，占预算的 95.7%，结转下年 1 亿元，主要是年底省下达退役安置专项及残疾人服务中心基建项目等资金结转下年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当年预算安排 11.4 亿元。加：上年未完项

目结转 1.7 亿元、上级核拨专款及补助 5.5 亿元、债券转贷收入 0.7 亿元、动用存量资金安排 1 亿元；减：补助下级 1.2 亿元、清理收回结余结转资金 0.8 亿元，总支出预算 18.3 亿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5.3 亿元，占预算的 83.6%，结转下年 3 亿元，主要是年底省下重大传染病防控补助以及市妇幼保健院、第四人民医院基建项目资金结转下年支出。

5.住房保障支出当年预算安排 16 亿元。加：上年未完项目结转 0.8 亿元、上级核拨专款及补助 1.1 亿元、动用存量资金安排 0.9 亿元；减：补助下级 2 亿元，总支出预算 16.8 亿元。住房保障支出 16.4 亿元，占预算的 97.6%，结转下年 0.4 亿元。

6.农林水支出当年预算安排 4.4 亿元。加：上年未完项目结转 0.6 亿元、上级核拨专款及补助 3.5 亿元、动用存量资金安排 0.9 亿元；减：补助下级 4.7 亿元、清理收回结余结转资金 0.7 亿元，总支出预算 4 亿元。农林水支出 3.6 亿元，占预算的 90%，结转下年 0.4 亿元，主要是年底省下农业科技创新与推广补助、水利发展资金等结转下年支出。

7.节能环保支出当年预算安排 1.4 亿元。加：上年未完项目结转 0.4 亿元、上级核拨专款及补助 1.8 亿元，动用存量资金 1.4 亿元；减：补助下级 1.7 亿元、清理收回结余结转资金 0.4 亿元，总支出预算 2.9 亿元。节能环保支出 2.7 亿元，占预算的 93.1%，结转下年 0.2 亿元。

8.交通运输支出当年预算安排 2.9 亿元。加：上年未完项目

结转 0.3 亿元、上级核拨专款及补助 6.7 亿元、动用存量资金安排 0.7 亿元；减：补助下级 0.2 亿元、清理收回结余结转资金 0.4 亿元，总支出预算 10 亿元。交通运输支出 9.8 亿元，占预算的 98%，结转下年 0.2 亿元。

（四）重大投资项目决算

市本级重大城建交通项目（总投资额 1 亿元以上）预算安排 80.2 亿元，支出 66.5 亿元，占预算的 83%。其中：续建项目 61.7 亿元，占预算的 86.1%；新建项目 4.8 亿元，占预算的 56.6%。

2020 年，市财政部门加强资金统筹，有力保障了轨道交通、西站大道、濠河景区提升、五山片区等重点区域和重点项目建设，总体执行进度较快。此外，部分城建交通项目支出进度较慢，主要原因：1.受新冠肺炎疫情、拆迁、基本农田指标调整等影响，新港闸路、园林路绿廊、长泰路两侧绿化景观带、创新区项目等工期延后支出节点相应延后。2.受设计及项目方案调整等因素影响，虹桥路综合改造、濠河景区提升工程（二期）支出相应延后。

四、强化财政政策落实，支持经济高质量发展

2020 年，我们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决策部署，按照市人大提出的相关意见，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坚持积极的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加强预算管理，努力提升财政运行绩效，推动经济逐步恢复和民生持续改善。

（一）加强政策对冲，增强经济韧性

一是以减税降费对冲企业经营困难。不折不扣落实中央减税降费政策，积极落实“市应对疫情十二条”政策，支持企业复工复产，全年为企业减负 183 亿元。兑现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7 亿元，设立 5 支区域重大产业项目投资基金，总规模 160 亿元；设立中金南通长三角科创发展基金、化工产业结构调整投资基金，积极招引优质项目落户本地。二是以开源节支对冲财政收支平衡压力。强化收入组织力度，积极盘活存量资金资源资产，在不给市场主体增负的前提下，确保应收尽收。市本级财政统筹盘活结余结转资金 27.8 亿元，梳理 1069 处国有房产，通过市场化运转盘活增收。市本级压减一般性支出 1.3 亿元，为保障民生事业发展腾出空间，确保每一笔钱用在刀刃上。三是以增加政府投资对冲经济下行压力。用足用好市区政府债券新增债券额度 98.8 亿元，增长 56.8%。主要用于轨道交通、南通港通海港区至通州湾港区铁路专用线一期工程、市第四人民医院（市精神卫生中心）改扩建工程、濠河景区提升工程、通州湾新出海口产业基地基础设施配套开发等重点领域。四是以资金直达基层对冲“三保”压力。按照部省要求，市财政强化指导、全程跟踪、确保科学分配和精准下达直达资金共 18.8 亿元，重点用于疫情防控、帮扶市场主体、基础设施建设等。

（二）加大资金统筹，增进民生福祉

加大资金统筹力度，优化支出结构，市本级安排 44 项“为

民办实事”资金 20.3 亿元，全力保障和改善公共服务，持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一是支持疫情防控和卫生健康事业。市本级投入疫情防控资金 2.4 亿元，用于医疗救治、设备和防控物资补助、公共卫生体系建设等。提高企业职工和城乡居民养老金，积极争取省调剂金补助，有效保证职工待遇平稳增长。二是支持乡村振兴和环保事业。市本级兑现乡村振新专项资金 2.3 亿元，出台农业融资担保费补助、担保贷款贴息等政策，累计撬动 23.8 亿元社会和金融资本支持乡村振兴。安排 5.3 亿元用于河道整治和闸站建设，持续改善水环境。三是支持教育改革和就业创业。安排 6 亿元用于学校新建、改扩建校舍，建立和完善中小学教师收入分配激励机制。下达就业补助资金 1.6 亿元，支持重点群体就业创业，新增就业 11.5 万人。

（三）深化预算改革，构建现代财政

一是深化预算管理改革。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打破基数概念和固化格局，完善“零基”预算，优化支出结构。完善部门预算单位综合定额分类分档，推进预算编制标准化体系建设，实行职能项目分类限额管理。做好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建设试点工作。落实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工作要求，市区共划转国有资本总额 1.5 亿元至省财政。二是深化财政体制改革。调整完善南通创新区、苏锡通园区、新崇川区、海门区财政管理体制，支持区域协调发展。出台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和教育、医疗卫生、科技、交通运输领域财政共同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

体系，努力打造市、区两级发展共同体。三是深化非税收缴改革。推广财政电子票据，精选试点单位，全省率先接入省统一公共服务平台，实现非税收入收缴电子化并开具非税电子票据，率先实现区域卫生健康信息平台与省平台对接。四是加强资产管理。继续按上级要求落实向市人大报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全面推进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房产集中分类处置，与阿里巴巴集团首批合作试点，创新开展国有资产处置网络竞价改革试点，成交 8 个标的，平均溢价率 78.6%，最高溢价率达 160%。五是加强监督绩效管理。实施全方位财政监督，涵盖全面综合检查、专项资金检查、省市上下联动检查和定向检查，共开展 4 大类 17 个财政监督检查项目，涉及 5 个区级财政，26 家行政事业单位，提出管理建议 33 条、整改建议 26 条，纠正违规金额 2.9 亿元，收回财政金额 1.6 亿元。拓宽重点绩效评价覆盖范围，评价项目 10 个，评价金额共 13 亿元，增长 69%。更加突出绩效导向和结果运用，提高了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

五、落实人大审查意见，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办《关于人大预算审查监督重点向支出预算和政策拓展的意见》、市人大常委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查处问题整改情况监督的办法》等文件精神 and 市人大的有关要求，配合人大审查监督工作。落实市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有关决议，对人大财经委提出的审查意见，及时组织相关牵头部门逐条研究分析，认真落实相关管理要求，全面报告落实情况和

相关措施。对于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的建议和提案，深入研究、及时汇报，使财政工作更加贴合民心民意。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平衡难度加大”问题。受全面营改增、减税降费等政策以及新冠肺炎疫情、全球经济下行等因素影响，财政收入增速放缓，但在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障民生福祉等方面资金需求较大。全市财政部门开源节支，深化部门联动，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做到应收尽收。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三公经费。盘活存量资金资产，加大收入统筹力度，通过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和政府性基金等措施手段，确保财政收支平衡、平稳运行。

（二）“部分预算调整幅度较大，预算编制精准度有待提高”问题。市财政局继续严格按照《预算法》《预算法实施条例》以及上级有关要求，在不折不扣落实好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的基础上，对预算追加事项从严控制，按照民生优先、讲求绩效的原则，硬化预算约束，严控预算追加，同时加强对追加事项的绩效监督和财政承受能力论证，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的原则，确保财政资金使用重点突出、提质增效。编制收入预算时，主动发函征求税务部门的意见，从源头提升税收收入预算编制精准度。

（三）“部分预算执行率较低，结转下年支出增多”问题。2020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进度94.5%，较去年提高1.2个百分点；市本级政府专项资金执行进度97.9%，较去年提高

11.5个百分点。2020年市财政强化项目执行考核和预警机制，将市本级项目支出执行进度纳入市级机关服务高质量发展考核。通过局办公系统实现中央转移支付资金下达短信提示和超时预警机制，按季统计、通报预算执行情况，督促提高预算执行进度，提升资金使用效率。

2020年财政决算情况较好，但同时也存在一些需要解决的问题，财政收支平衡难度加大，部分地区化债任务较重，预算编制和执行精准度有待加强，部分预算执行率仍较低等。我们将高度重视这些问题，采取有效措施，努力加以解决。

下一步，市财政部门将按照中央、省和市委、市政府各项部署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力推动我市高质量发展。一是注重政策引领提升经济发展质效。继续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依法依规做好财政收入组织工作，努力保持收入平稳增长。支持科技创新和人才引进，扶持企业壮大，加快推进制造强市建设。二是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以推进省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为契机，建立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强中长期规划，强化跨年度平衡机制。三是兜牢“三保”底线确保收支平衡。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建立“三保”支出执行监控机制，坚决兜牢三保底线。抓好常态化直达机制落实，大力盘活存量资金，深入挖掘节支潜力，把更多

的财政资源腾出来，用于改善基本民生和支持市场主体发展，进一步增强财政可持续发展。